



漯河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LUOHESHI SHEN JI JU
SHEN JI JIE GUO GONGGAO

2023年第3号(总第243号)

关于 2021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 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日公告)



一、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部署推进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各单位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审计委员会和市政府关于审计整改工作部署，严格执行市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有关审议意见，整改结果成效突出。

——周密部署审计整改工作。各县区各部门把抓好审计整改作为政治任务，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主持召开政府常务会议、党组会议、整改专题会议等研究部署审计整改工作。市住建局等部门将审计整改作为“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一项重要内容；漯河医专等单位将审计整改与巡视巡察整改相结合，贯通整合推动；市城投集团等单位成立了审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确保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联动共推审计整改落实。市委巡察将审计整改工作列为巡

察重要内容，对典型问题进行专项复查；财政、审计、发改部门联合开展违规兴建楼堂馆所和乱设乱用财政专户、乱存乱放财政资金问题自查自纠工作；财政、审计部门联合对市直国有资产开展专项清查行动；民政、公安等部门深入研究审计查出问题背后的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和制度漏洞，举一反三，力促标本兼治。对涉及跨县区、跨部门的整改任务，建立督查监督与审计监督、纪检监察监督的贯通协作机制，推动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和问责。

——督促指导审计整改到位。市审计局对审计整改工作实行“清单管理、台账管理、销号管理”的动态跟踪管理模式，定期推动审计整改进度；开展“审计整改月”专项行动，集中对2021年9月以来出具的审计结论性文书进行全面排查，摸实问题底数和整改难易程度；编制《经济事项风险防范清单》，分三个层次列出17个领域193种经济事项易发、多发风险点，发放至全市所有预算单位对照自查，有效防范清单内问题发生；及时收集审计对象财务、业务数据，了解重大项目和重点任务推进情况，同步跟踪督促问题有效化解；印发《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指南》，针对存在问题逐项提出整改建议，书面指导被审计单位整改到位。

——着力提升审计整改质效。2021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审计发现问题较以往年度层次更深、涉及面更广、揭示内容更具体，牵扯“旧账”较多，整改难度也相对较大。为确保审计整改的质量和成效，审计整改联席办编制89份问题整改清单提供给被审计单位；被审计单位对照清单，制订任务表，明确责任人，整改情况经主要负责人审核后反馈；审计局对整改事项严格把关，逐一核查，符合条件的对账销号，不具备销号条件的督促持续整改。



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总体来看，2022年的审计整改质量进一步提高，要求立行立改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下发《行政指导书》的问题全部纠正处理，要求分阶段整改和持续整改的问题有序推进，有关县区、部门制定完善了一批针对性、操作性强的规章制度，屡审屡犯现象初步得到遏制，审计整改责任意识明显增强，审计整改成效更深更实。《2021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共反映问题190个，已整改183个，正在持续整改7个。整改各类资金2.67亿元，促进债券资金拨付10.3亿元，督促15156名应享受补助人员资金发放到位。向被审计单位进行日常监督、简易行政指导174次，印发行政指导书29份。向纪检监察等部门移送问题线索7起。根据审计建议，相关部门采取整改措施、制定完善制度59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市级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市级财政管理方面。报告反映问题10个，已全部整改。针对财政资源统筹方面存在的问题，市财政局要求各部门单位在编制2023年度预算时将单位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各项收入全部编入部门收入计划；将非税收入专户中异地配建费等及时上缴国库。针对预算编制和执行方面存在的预算不细化、资金拨付不规范等问题，市财政局改进预算编制模式，完善部门预算编制方案，压缩待分配资金规模；经开区加强往来款管理，加大清理力度，已将其他应收款余额控制在规定标准以内。针对财政绩效评价未突出重点领域的问题，市财政局将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衔接资金、污水处理厂管网连接提质改造工程资金等重点领域资金纳入2022年度重点绩效评价范围。针对财政管理制度需进一步健全完善的问题，

市财政局认真研究，印发《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补充通知》，进一步规范绩效评价范围；市财政局、市民政局联合出台《漯河市市级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加强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管理。

2. 关于地方政府债券管理使用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16 个，已整改 14 个。针对新增债券资金未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的问题，漯河港物流园区建设项目（二期）9 月底已开工建设，资金开始拨付；舞阳县 5 个项目债券资金 3.41 亿元，已支付 2.49 亿元；召陵区 10 个项目债券资金 8.66 亿元，已支付 5.66 亿元；郾城区已将 2 个项目 4543 万元已按规定调整到其他项目使用。针对债券资金用于经常性支出的问题，市港航实业公司已将 19.16 万元转回专项债券账户管理。舞阳县城投公司已建立专项债券资金明细账，按要求分账核算。2 项正在持续整改的问题，一是源汇区 7 个项目下达债券资金 8.75 亿元，目前 5 个项目已开工并支付 2.29 亿元，尚有 2 个项目未开工。二是临颍县 4 个项目未开工，专项债券资金在项目单位存放。

3. 关于中央财政直达资金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2 个，已全部整改。针对 3 个县区国库支付系统与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数据关联不准确的问题，各县区均已准确进行关联。针对资金拨付中存在的未将资金点对点直接支付的问题，舞阳县交通局制定直达资金监督管理办法，加强监督管理，规范拨付程序。

4. 关于县级财政运行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3 个，已全部整改。针对未全面实施零基预算和综合预算管理的问题，5 个县区印发《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勤俭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意见的通知》，深入推进零基预算和综合预算改革。针对财政暂付款长期不清理且数额较



大的问题，舞阳县制定了专项清理方案，通过盘活存量资金、依法依规处置资产等方式进行清理消化，已完成 2022 年度清理任务，消化暂付款 2.46 亿元。针对库款保障能力较弱的问题，2 个县区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的通知》，通过严格预算执行管理、严控出借财政资金、加快结余结转资金清理收回等措施，库款保障能力有所提高。

（二）市级部门预算执行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报告反映问题 40 个，已全部整改。关于预算管理方面。相关部门单位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加大资金支付力度。市生态环境局预算执行不到位的 4 个项目已实施完毕、资金已经支付；市商务局农商互联项目资金 698 万元已收回财政统筹管理；市市场监管局等 6 个单位已将结余资金 1230.84 万元上缴财政。关于政府购买服务方面。市财政局要求各部门严格按照规定编制 2023 年购买服务预算，审核时重点识别、重点关注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关于财务支出管理方面。漯河职业技术学院对报销不规范、手续不完善的票据进行补充，并追回不合规报销资 13.45 万元；市福利彩票发行服务中心加强管理，制定完善财务制度；漯河医专等 2 所学校已停止违规培训收费。

（三）重大政策措施落实跟踪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报告反映问题 10 个，已全部整改。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方面。针对未兑付扶贫收益资金的问题，舞阳县督促企业向贫困户兑付收益金 136.7 万元；针对 128 名低保残疾人未享受生活补贴的问题，经核实后，对符合条件的 117 人发放了生活补贴；针对高标准农田建设存在的机井未通电、道路路基宽度未达设计要

求、树木成活率低等问题，舞阳县组织相关单位对变压器进行维修，16眼机井已通电投入使用，责成第三方对道路进行二次审价并核减工程款，对树木进行补栽；针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方面问题，3个乡镇污水处理站已开始运行。关于大气污染防治方面。针对县区生态环境监测管理体制改革不到位的问题，各个县区已上划行政机构5个，正在接过渡期要求，逐步清退编制外人员；针对中央大气污染防治项目建设进度慢的问题，已进行整体验收，大气复合污染移动车已投入使用；针对市区重点路段道路雾森系统项目监理、竣工验收资料不完整的问题，相关单位已补充完善有关资料。

（四）重点民生资金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报告反映71个问题，已全部整改。通过对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重点民生实事专项、“一卡通”管理使用、全市冬春救助专项资金、中小学校建设项目、涉农奖补资金、工会经费管理使用、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8个方面民生资金项目审计，共上交财政及其他资金166.98万元，调账处理资金1194.87万元，促进资金拨付到位8711.64万元，其他整改资金1254.13万元，督促发放15039人的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高龄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等，停发456名不符合条件人员享受的各项补贴，相关部门采取整改措施、制定完善制度10个，强化约束，规范管理。

1. 关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方面。针对救助对象不够精准的问题，相关县区逐户进行核实后，取消违规享受待遇并收回资金7.26万元；市民政局为16名超龄残疾孤儿申请残疾人鉴定后办理残疾证，作为特困对象纳入市福利院集中供养，制定《漯河市社会福利院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孤儿成年后安置工作流程》，



加强信息数据规范化管理，建立孤儿超龄退出机制。针对市救助站 104 名流浪乞讨人员长期滞站、未获有效安置的问题，市民政局联合公安部门采取多种方式逐一核实。目前，已将 10 人护送返乡，为 94 人办理了落户手续，并申报为特困对象，纳入福利机构集中供养。同时制定出台《漯河市救助站关于建立长效安置机制的方案》，打通受助人员落户安置渠道，确保实现在站 3 个月以上受助人员“零滞留”。

2. 关于“一卡通”管理使用方面。临颍等 3 个县区已将所有补贴通过新“一卡通”系统发放。舞阳县、召陵区已足额拨付基本药物制度补贴、中央计划生育补助等资金 6421.21 万元。针对临颍县等 3 个县区农房抗震改造验收和资金拨付不合规的问题，3 个县区组织相关部门和第三方开展联合验收，现场形成验收意见，确保程序合法合规；召陵区制定《农房抗震加固改造工作操作规范》，明确责任分工、操作流程，并严格执行。

3. 关于重点民生实事推进方面。各县区积极推进“两癌”筛查工作，已将 359.96 万元资金拨付到位；舞阳县已足额配套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资金，临颍县等 3 个县区已将救助资金纳入财政预算。

（五）重大投资项目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百城提质建设项目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5 个，已全部整改。针对部分项目未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问题，7 个已办理完毕，3 个正在补办手续。针对 3 个项目未按标准施工的问题，市住建局已督促郾城区、开发区完善工程变更、施工资料，严格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财政决算，并对施工单位进行书面警告。针对 12 家企业涉嫌违规投标的问题，建设主管部门对各企业进行约谈、警告。针

对 20 个项目员工不是中标企业人员的问题，市沙澧河建管委等 7 个单位对涉及的施工单位进行约谈、警告。针对 17 个工程项目施工资料整理不规范问题，市住建局组织人员全面排查，按照规定归档整理。市百城提质办公室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百城建设提质项目工程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规范百城建设提质暨“城市更新”重点建设项目的通知》，加强项目工程全过程管理。

2. 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4 个，已全部整改。舞阳县已完成“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针对村道日常养护工作不到位问题，2 个县和源汇区加大重点路段养护力度，全面推行路长制，安排路政人员上路巡查，及时消除占道堆放杂物现象，确保道路状态良好。

（六）国有资产（资源）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1. 关于市属国有企业国有资产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16 个，已整改 14 个。针对部分资产闲置问题，4 家企业积极采取措施，通过登报、网站发布等多种形式进行招租。针对 2 家企业资产未入账问题，已将资产登记入账。针对 3 家企业 79 处资产未办理产权登记问题，由于资产来源不一，相关企业对土地房产进行详细甄别，26 处资产已办理产权登记，其余资产分类采取措施进行管理。针对 3 家企业政府划拨资产未办理过户手续、未纳入资产管理问题，目前已办理资产过户 16 处，其余资产涉及改制、司法诉讼等，正在积极推进。针对 4 家企业未经评估出租资产问题，27 处资产对外出租已进行评估，企业完善资产管理办法，规范出租行为。**2 个正在持续整改的问题**，主要是市城投集团、市经适房中心、市发投集团、市国投集团等 4 家企业的部分资产未办理产权登记、过户手续问题，由于



资产来源不一、情况复杂，需进一步梳理完善。

2. 关于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6 个，已整改 4 个。针对单位资产出租管理不规范问题，相关单位已公开招拍、制定计划、规范程序、划转或退租。针对 4 家单位 6 处资产闲置未统筹使用问题，2 处房屋已出租，2 处资产已制定盘活计划，2 处移交主管部门统筹使用。针对固定资产未登记入账的问题，22 家单位已全部补记入账。针对在建工程 10 个项目未及时转入固定资产的问题，已将 7 个项目转入固定资产、1 个项目由市政府统筹安排使用、1 个项目纳入问题楼盘化解、1 个项目正进行竣工决算。**2 个正在持续整改的问题，一是市公安局等 20 家单位 259 辆公车已拍卖、划转或丢失问题，因手续不完善尚有 176 辆暂未核销。二是市科技局等 7 家单位 19 处土地房屋已转移或拆除未核销问题，其中 11 处土地房产因手续不全，正在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推进问题的解决。**

3. 关于自然资源资产方面。报告反映问题 7 个，已整改 6 个。目前，临颍县已追缴土地出让金 1.19 亿元，追缴 10 户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 133.52 万元，盘活闲置土地 14 宗 852.77 亩，建设用地批而未供 1804.35 亩的问题，已供应完毕，违法用地案件已执行到位。**1 个正在持续整改的问题，主要是经开区建设用地批而未供 1027.57 亩、违法占地 23.83 亩的问题，目前已供应 101.8 亩，违法占地 23.83 亩属基础设施用地（道路），目前正在结合核查情况，积极推进整改。**

三、持续整改情况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从整改情况看，尚有 4 类共 7 个问题正在持续整改中，共涉及 33 家单位。**一是部分债券资金项目进展缓慢，资金滞留项目单位，**

未及时形成实物工作量等问题，需要加大工作力度，及时掌握资金使用、建设进度、运营管理等情况，统筹稳步推进；二是部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已减少或毁损，手续不全，暂未核销，导致账实不符等问题，由于成因复杂、数额较大，有的还涉及纠纷，需相关部门牵头，分类施策、拟定方案、容缺核销、逐项清理。三是部分国有企业资产产权手续不全、未能办理过户等问题，主要是由于企业改制、历史遗留等原因造成，需政府相关部门有效对接，共同深入研究论证、完善制度，逐步予以解决；四是开发区建设用地批而未供、违法占地未整改等问题，需要精准施策、集中攻坚、压实责任、有序推进。

针对正在持续整改的7个问题，市委书记刘尚进、市长秦保强分别作出批示，要求相关部门抓紧完成整改，务必整改到位。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已经下发审计整改督办通知，要求压实整改责任，加大整改力度，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整改到位。市审计局将以“钉钉子精神”紧盯进度，及时跟进。下一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健全跟踪机制。对需要持续整改的问题进一步周密研究、统筹考虑，强化责任、精准施策，制定严密可行的整改计划和措施。对确因客观情况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及时报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协调，整改难度较大的问题纳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周例会研究解决。二是强化督导检查。持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紧盯问题、压实责任，对合理整改周期内工作推进缓慢的，提出约谈意见建议，对有关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对拒不整改、推诿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的单位和人员，移交有关部门严肃追责问责，确保问题见底清零。三是注重标本兼治。对审计查出的问题，既要确保整改到



位，又要推动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展系统整改、健全完善制度、加强内部管理。形成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完善制度、堵塞漏洞的工作闭环，实现整改一个问题，规范一个领域。**四是巩固整改成效。**深入总结审计中发现的普遍性、倾向性、突出性问题，全面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揭示体制障碍、机制缺陷，发挥好审计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促进发展的建设性作用，以扎实的审计整改成效保证上级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保障全市经济和社会事业高质量发展。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和指导，持续加强对问题整改的跟踪检查，充分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为助力漯河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现代化漯河建设贡献审计智慧和审计力量！

主办单位：漯河市审计局办公室
主管机关：漯河市审计局
通 讯 处：漯河市郾城区黄河路519号
邮政编码：462000
电 话：(0395)3177159
传 真：(0395)3131501